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Ziji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 紫荊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0)

#### 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 獲發五(5)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進行供股之結果

茲提述紫荊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的供股章程(「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供股結果及補償安排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最後接納時限)，已接獲可認購合共343,112,152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的供股股份總數約76.6%)的有效申請為五份。根據不可撤銷承諾，李先生已認購暫定向其配發的69,395,000股供股股份。餘下104,887,848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的供股股份總數約23.4%)將受補償安排規限。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所有104,887,848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根據配售事項按每股0.120港元的價格(等於認購價)成功配售。因此，根據補償安排，並無淨收益可供分派予不行動股東。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為獨立第三方；(ii)各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並非李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及(iii)概無承配人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由於供股章程所載有關供股之全部條件已獲達成，供股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因此，供股所得款項總額(包括補償安排)約為5,380萬港元，而扣除開支後的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80萬港元。誠如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如下：(i)約3,000萬港元用作償還本集團的借款；(ii)約1,300萬港元用作加強汽車車隊；(iii)約700萬港元用作擴展網絡遊戲業務；及(iv)約280萬港元用作增加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供股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下表載列本公司緊接供股完成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供股及配售事項 完成前		緊隨供股及配售事項 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李先生	13,879,000	15.49	83,274,000	15.49
獨立承配人	—	—	104,887,848	19.51
其他公眾股東	<u>75,721,000</u>	<u>84.51</u>	<u>349,438,152</u>	<u>65.00</u>
總計	<u>89,600,000</u>	<u>100.00</u>	<u>537,600,000</u>	<u>100.00</u>

附註：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此處所列金額的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因四捨五入調整所致。

## 寄發供股股份之股票

預期全部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星期四)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該等股票之人士之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預期繳足股款之供股股份將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紫荊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李俊葦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俊葦先生及季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德輝先生、劉美雪女士及曾浩賢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實項，足以令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載日期起計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klistco.com/8340>)刊登。